Advances in Philosophy 哲学进展, 2026, 15(11), 64-70
Published Online November 2026 in Hans. https://www.hanspub.org/journal/acpp
https://doi.org/10.12677/acpp.2026.1511507

Hans汉斯

马克思生产力五因素论的逻辑闭环

——从《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章到第四篇

裴怡苒

新疆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新疆 乌鲁木齐

收稿日期：2026年9月30日；录用日期：2026年10月21日；发布日期：2026年11月4日

摘　要

《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章所提出的决定劳动生产力的五个因素，长期以来被学界视为商品价值量分析的理论注脚，未予深入研究。本文以文本贯通为方法，考察五因素论从第一章到第四篇“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的逻辑演进。五因素论并非孤立的枚举性论断，而是贯穿于协作、分工和工场手工业、机器和大工业三章的系统性分析框架中。在相对剩余价值的展开中，五因素逐次逐层叠加、不断深化，构成了完整的逻辑展开过程。在此基础上，借助历史唯物主义与政治经济学的层次区分，将五因素论从“决定劳动生产力”的政治经济学命题提升为“生产力发展要素”的唯物史观范畴，揭示了“决定”概念所蕴含的规定与限定的辩证内涵。这一提升不仅是对生产力多要素论的继承与推进，也为理解新质生产力提供了理论参照。

关键词

五因素论，劳动生产力，生产力，相对剩余价值，《资本论》

The Logical Closed Loop of Marx’s Five-Factor Theory of Productive Forces

—From Chapter One to Part Four of “Capital”, Volume I

Yiran Pei

School of Marxism, Xinjiang Normal University, Urumqi Xinjiang

Received: September 30, 2026; accepted: October 21, 2026; published: November 4, 2026

Abstract

The five factors determining labor productivity proposed in the first chapter of Volume I of “Capital”

文章引用: 裴怡苒. 马克思生产力五因素论的逻辑闭环[J]. 哲学进展, 2026, 15(11): 64-70.
DOI: 10.12677/acpp.2026.1511507

have long been regarded in academic circles as theoretical footnotes for analyzing commodity value, without in-depth study. This paper adopts a textual integration approach to examine the logical evolution of the five-factor theory from Chapter I to the fourth section on "The Production of Relative Surplus Value." The five-factor theory is not an isolated enumerative assertion but rather a systematic analytical framework spanning the three chapters on cooperation, division of labor and factory handicraft, and machinery and large-scale industry. In the unfolding of relative surplus value, the five factors progressively and hierarchically accumulate, deepening continuously to form a complete logical progression. Building on this, by leveraging the hierarchical distinction between historical materialism and political economy, the five-factor theory is elevated from the political-economic proposition of "determining labor productivity" to the materialist-historical category of "factors of productivity development," revealing the dialectical connotations of stipulation and limitation inherent in the concept of "determination." This elevation not only inherits and advances the multi-factor theory of productivity but also provides a theoretical reference for understanding new qualitative productivity.

Keywords

Five-Factor Theory, Labor Productivity, Productivity, Relative Surplus Value, "Capital"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章“商品”中，马克思指出：“劳动生产力是由多种情况决定的，其中包括：工人的平均熟练程度，科学的发展水平和它在工艺上应用的程度，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生产资料的规模和效能，以及自然条件。”([1]: p. 53)这一被称为“生产力五因素论”的经典表述，长期以来被视为价值量理论的注脚，或被孤立地与生产力“三要素”做静态比对，其在《资本论》后续篇章中的系统展开未受充分关注。

从学界目前既有的研究来看，围绕这一论断的讨论大致可分为三个方面。第一个方面集中于概念层面的辨析。胡钧较早注意到中文译本将“生产力”与“劳动生产力”混同的问题，指出马克思在阐述劳动生产力决定因素时使用的是 productiveness of labour 一类的表述，而与生产关系相对应的“生产力”对应的是 productive forces，二者分属不同论域，不能简单等同，这一辨析具有基础性意义[2]。五因素论所“决定”的，严格说来是劳动生产力而非一般意义上的生产力。谢富胜、江楠、匡晓璐进一步从历史唯物主义与政治经济学两个层面区分了生产力与劳动生产力，指出前者着眼于生产力的质变及生产方式变革，后者侧重于劳动生产力的“量”的规定及其影响因素，而劳动生产力量的积累只有通过生产方式变革才能引发生产力质变[3]。刘璨、王振中则从概念生成论域出发，以《资本论》法文版为考证依据，指出“生产力当然始终是有用的、具体的劳动的生产力”是省略限定词的声明[4]。这些研究为本文提供了重要的概念前提。第二个方面主要是卫兴华提出的“生产力多要素论”。卫兴华、李凯明指出，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谈及生产力问题时，涉及的因素远不止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三项，五因素论恰恰提供了一个更具包容性的分析框架[5]。这一判断为超越“三要素”说的静态结构分析打开了空间，但多要素论此后主要沿着要素清单扩充的方向发展，五因素之间的内在关联及其在《资本论》后续篇章中的动态展开，尚未被系统追问。

第三个方面主要来自国外马克思主义的劳动过程理论。布雷弗曼于 1974 年出版《劳动与垄断资本》后，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关于劳动过程的分析重新受到了关注。他沿袭马克思的方法，分析了垄断资本主义条件下科学管理与去技能化的关系，但其重心在于劳动对资本的实际隶属和工人的主体地位问题[6]。布若威在《制造同意》中引入“工人主体性”维度，提出“生产中关系”与“生产关系”的区分，将研究焦点从控制转向同意[7]。此后，劳动过程理论呈现出显著的多元化趋势，对主体性的建构与解构逐渐成为主流动向，以至于有学者呼吁“回归马克思主义”，认为这一趋势使劳动过程理论日渐偏离了马克思的分析思路和原初的发展方向。阿德勒从生产力的社会化与增殖对社会化的阻碍两个方面重新分析劳动过程的动态变迁，但其关注点仍在资本积累与控制机制，五因素论本身并未进入其分析视野。劳动过程理论虽在问题意识和经验研究上远为丰富，却始终没有回到《资本论》第一章那个看似简略的“其中包括”清单，去追问它如何贯穿于第四篇对协作、分工和机器体系的分析之中。

结合国内外研究现状，我们可以看到，既有研究在概念辨析、要素扩展和过程分析三个方向上均有推进，但有一个关键的文本问题却始终悬而未决，五因素论从第一章到第四篇“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之间，是否存在内在的逻辑关联？如果存在，这种关联的性质是什么？它是否足以支撑将五因素论从“决定劳动生产力”的政治经济学命题提升为“生产力发展要素”的唯物史观范畴？王欢、杨渝玲从哲学方法论角度梳理了马克思生产力思想的逻辑进程，认为其经历了从感性具体出发、经由具体到抽象、最后上升到抽象到具体的三个阶段，晚期在《资本论》中综合分析了生产力的多重本质及其内在关联[8]。这一判断提示了五因素论在马克思生产力思想中的位置，但也并未具体回答上述文本贯通的问题。本文的研究对象正在于此，本文试图表明，五因素论并非孤立于商品章的分析性论断，而是贯穿于第四篇相对剩余价值生产三阶段(协作、分工和工场手工业、机器和大工业)的系统性框架。在这一展开过程中，五因素逐次叠加、不断深化，构成了一个完整的逻辑闭环。在此基础上，借助历史唯物主义与政治经济学的层次区分，尝试将五因素论从“决定劳动生产力”的政治经济学命题提升为“生产力发展要素”的唯物史观范畴，并揭示“决定”概念所蕴含的规定与限定的辩证内涵。这一提升既是对卫兴华“生产力多要素论”的推进，也为理解新质生产力中五个因素的协同变革与系统升级提供了理论参照。

2. 五因素论的提出背景与初始内涵

五因素论出现在《资本论》第一章第一节的末尾，马克思在此处的核心任务是为了说明商品价值量与劳动生产力的反比关系。这一提出背景在我看来具有双重意义，一方面，五因素论首先是一个政治经济学命题，在商品章的抽象层次上只能以概括性方式被提出；另一方面，马克思使用“其中包括”而非封闭清单的单一表述，暗示了五因素论的开放性，即“劳动过程的进行所需要的一切物质条件”([1]: p. 210)都可能影响劳动生产力，这为其在后续篇章中的系统展开埋下了伏笔。

就这五因素的最初含义而言，若按它们在生产活动中各自所起的作用来划分，大致可以归入五类条件。工人的平均熟练程度属于主体性条件，说的是劳动者在技能和经验上达到的社会平均水准，马克思特意用了“平均”二字而非谈论个别工人的情况，说明他着眼的是整个社会的一般水平，而非个体之间的差异。至于科学发展到什么水平、又在多大程度上应用于工艺，则构成了动力性条件，既涉及科学自身的进步，也涉及这种进步向实际生产活动的转化。这里有一点值得留意，马克思其实已经透露出一层关键意思，即科学本身并不直接等同于生产力，它只有真正进入生产过程、同生产结合起来，才能转化为现实的生产力。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是组织性条件，涉及劳动者之间的分工协作方式，它在五因素中具有特殊地位，因为它关涉的不是单个要素的改进，而是要素间的结合方式，其变化是推动生产方式变革、实现生产力质变的关键。生产资料的规模和效能是物质载体条件，包括劳动资料与劳动对象的数量规模和技术效能。自然条件是客观前提条件，包括自然资源丰度、地理环境等。

这五项因素之间并非彼此静止平行的关系，而是共同构成了一个有内在关联的条件体系。劳动者居于主体地位，科学为其注入发展动力，社会结合发挥组织功能，生产资料是其物质层面的基础，自然条件则是不可缺少的客观前提。这一划分本身就带有哲学意蕴，它不再将生产力还原为若干实体性构成要素，而是将其把握为多重条件相互交织、共同作用下形成的动态总体。其中，“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作为组织性条件，在主体层面与物质层面的条件之间起着衔接作用。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劳动者之间采取怎样的结合方式，会直接影响科学并入生产的具体路径、生产资料被调动的规模，以及自然条件被开发利用的形式。但在商品章所处的抽象层次上，五因素论还只表现为一种静态的结构剖析。若要揭示这些因素怎样在现实的具体生产活动中发生变化、相互作用并促进生产力的进步，就必须深入到第四篇的论述之中。

3. 五因素论在相对剩余价值生产中的系统展开

(一) 相对剩余价值与劳动生产率的理论枢纽

第十章是第四篇的理论总纲。马克思指出，在工作日长度既定的条件下，剩余价值的增加只能通过缩短必要劳动时间来实现，“通过缩短必要劳动时间、相应地改变工作日的两个组成部分的量的比例而生产的剩余价值，叫做相对剩余价值。”([1]: p. 366)而要缩短必要劳动时间，就必须降低劳动力价值，进而要求提高相关部门的劳动生产率。因此，“提高劳动生产力来使商品便宜，并通过商品便宜来使工人本身便宜，是资本的内在的冲动和经常的趋势。”([1]: p. 371)正是在这里，五因素论与相对剩余价值生产建立起逻辑关联，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核心是提高劳动生产率，而五因素正是决定劳动生产率的五条基本路径。

(二) 协作中的社会结合的初步展开与规模效应

协作是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第一个历史阶段，马克思将其定义为“许多人在同一生产过程中，或在不同的但互相联系的生产过程中，有计划地一起协同劳动”([1]: p. 378)。协作阶段主要展开了两个因素，其一是，“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结合劳动本身创造了一种集体力，“这种生产力本身必然是集体力”([1]: p. 378)。这里的“集体力”并非劳动者个人能力的简单相加，而是由社会结合过程本身所催生的一种“新的生产力”。从哲学层面看，这恰恰体现了整体功能大于各部分功能之和的系统论原理；同时也表明生产力从一开始就具有社会属性，而不是孤立的个体的抽象能力。协作还能激发竞争心、提高生产效率并使劳动过程具有连续性。其二是，“生产资料的规模和效能”，协作使生产资料得到更经济的利用，“协作可以扩大劳动的空间范围……另一方面，协作可以与生产规模相比相对地在空间上缩小生产领域”([1]: p. 382)，这种规模效应降低了商品价值。在协作阶段，工人熟练程度、科学工艺应用和自然条件尚未成为核心变量。

(三) 分工和工场手工业中的熟练程度与组织深化

工场手工业是以分工为基础的协作，主要展开了三个因素。第一，分工深刻改变了“工人的平均熟练程度”。劳动者被固定在某一道工序上成为“局部工人”，“把自己的整个身体变成这种操作的自动的片面的器官”([1]: p. 393)，虽导致畸形发展，却能在局部技能上高度专业化，“局部劳动的方法也就完善起来”([1]: p. 393)。这里就蕴含着一个深刻的辩证法，劳动者能力发展的片面化，恰恰构成了生产力在局部环节上的效能最大化的条件，生产力的发展以劳动者自身的片面发展为代价，这正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无法消解的内在矛盾。第二，“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从简单协作深化为系统性的分工组织。“工场手工业分工……造成了社会生产过程的质的划分和量的比例，从而创立了社会劳动的一定组织”([1]: p. 403)，这种组织不仅要求操作上的衔接，还要求在人数上保持适当的比例，从而形成一个有机的生产总体。第三，分工推动了“生产资料的效能”提升，特别是劳动工具的专门化。“劳动工具的分化和劳动工具的专

门化，是工场手工业的特征”([1]: p. 396)。在工场手工业阶段，科学的工艺应用和自然条件仍不是主导因素，真正使二者获得决定性展开的是机器大工业。

(四) 机器和大工业中的五因素展开与生产方式质变

机器大工业是五因素论最集中、最全面展开的环节，标志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成熟，使五个因素同时发生了革命性变化。第一，“科学的发展水平和它在工艺上应用的程度”成为首要因素，“大工业把巨大的自然力和自然科学并入生产过程，必然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1]: p. 444)，科学不再依附于手工技艺而成为生产过程的独立要素，“要求以自觉应用自然科学来代替从经验中得出的成规”([1]: p. 441)。这一转变具有存在论意义，生产的技术基础从“经验成规”转向“自觉应用的自然科学”，意味着人类对自然规律的把握第一次直接成为生产力的内在要素。第二，“生产资料的规模和效能”发生质的飞跃，机器体系取代单个手工工具，由发动机、传动机构和工作机组成的机器体系能够以远超人力的速度和精度连续运转。第三，“自然条件”以全新方式被纳入生产过程，自然力成为生产的直接动力，蒸汽机使生产摆脱了对地方自然力的依赖，自然条件从被动的客观前提转变为被主动开发利用的生产动力。第四，“工人的平均熟练程度”获得全新形态，“在工场手工业和手工业中，是工人利用工具，在工厂中，是工人服侍机器”([1]: p. 483)，工人从技艺的掌握者转变为机器的操作者，主客体关系发生了根本性倒转。第五，“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工厂的全部运动不是从工人出发，而是从机器出发”([1]: p. 484)，生产社会化扩展到整个社会层面，“一个工业部门生产方式的变革，会引起其他部门生产方式的变革”([1]: p. 449)。这里社会结合再次发生质变，在协作和工场手工业阶段，结合方式的主体是劳动者，无论这种结合是简单的还是复杂的；而在机器大工业阶段，结合方式的主体变成了机器体系，劳动者之间的结合从属于机器体系的技术要求。这意味着，社会结合从一种由劳动者自身建立的关系，转变为一种由资本和技术所支配的客观结构。

(五) 逐次叠加的逻辑闭环

从协作到分工和工场手工业再到机器大工业，五因素不是依次替代，而是逐次叠加、不断深化的。首先是协作阶段社会结合与生产资料规模率先展开，然后工场手工业阶段熟练程度与生产资料效能进一步深化，社会结合发展为分工协作；机器大工业阶段五因素同时获得革命性展开。这一逐次叠加的过程构成完整的逻辑闭环，第一章提出的五因素论，将在第四篇中通过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三个历史阶段得到系统验证和展开。

这一逐次叠加的过程并非没有矛盾和代价。五因素的发展是不平衡的，在协作阶段，科学和自然条件尚未被充分动员；在工场手工业阶段，熟练程度和社会结合获得了深化，但工人却以片面化为代价；在机器大工业阶段，五因素同时展开，但工人却从工具的使用者变成了机器的附庸，发生了人的异化。这种不平衡发展所造成的社会后果，恰恰是马克思在第四篇中反复揭示的，即生产力的发展并不会自动带来劳动者的解放，相反，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生产力的每一次跃升都以劳动者主体地位的某种丧失为代价。正是这种矛盾运动，推动着生产方式的不断变革，也为后来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内部矛盾的爆发埋下了伏笔。

4. 从“决定劳动生产力”到“生产力发展要素”的理论提升

(一) 劳动生产力与生产力的概念辨析

在马克思的理论体系中，“劳动生产力”与“生产力”确实分属不同层次。劳动生产力是政治经济学范畴，指“有用的、具体的劳动的生产力”，“事实上只决定有目的的生产活动在一定时间内的效率”([1]: p. 59)，其变化表现为量的积累。生产力则是历史唯物主义范畴，马克思将其定义为人类在物质生产实践中形成的“共同活动方式”，“这种共同活动方式本身就是‘生产力’”([9]: pp. 532-533)，其变化

表现为生产方式的质的飞跃。二者的关系是，劳动生产力是生产力的具体表现，生产力是劳动生产力的宏观结果。每一次劳动生产力的量的提升都在为生产力的质的变革积累条件，而生产力的质的变革则会在新质的基础上开始新一轮劳动生产力的量的提升。这其中贯穿着量变与质变相互转化的辩证法，就相对剩余价值生产而言，它在每一个具体阶段都先是劳动生产率的量的提高，但当量的积累达到一定临界点时，如手工工具被机器体系所取代，则整个生产方式就发生了质的飞跃。正如马克思所言，“资本作为无止境地追求发财致富的欲望，力图无止境地提高劳动生产力并使之成为现实。”([10]: p. 305)由此，五因素不仅是决定劳动生产力的五个变量，更是推动生产力发展的五个基本要素；五因素的变化，特别是“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的变革，构成了从劳动生产力量变到生产力质变的转化机制。从协作到分工和工场手工业再到机器大工业，这不仅是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的过程，更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逐步确立、社会生产力发生质变的过程。

(二) “决定”概念的辩证内涵

要把五因素论上升到“生产力发展要素”的理论高度，还得回过头来重新审视“决定”这个词的辩证含义。回到五因素论最初的表述，“劳动生产力是由多种情况决定的”，人们通常把这里的“决定”读成一种单向的促进作用。但细究起来，马克思所说的“决定”，其实是规定与限定两者的辩证统一，不能简单等同于线性因果式的决定论。一方面，五因素规定着劳动生产力的发展方向和可能空间，是生产力发展的动力系统；另一方面，五因素也限定着劳动生产力的发展边界和现实条件，任一因素的短板都会制约整体发展，构成生产力发展的约束系统。规定与限定并非外在并列，而是同一过程的两个方面，正是因为五因素从特定方向规定着生产力的发展，它们才同时从特定边界限定着生产力的发展。这种辩证内涵在第四篇中得到了充分体现，譬如说资本不断变革五因素以提高劳动生产率，但五因素之间的不平衡发展又不断产生新的矛盾，机器大工业虽极大提高了生产率，却造成工人的片面化和异化，最终成为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桎梏。因此，正是五因素之间的矛盾运动，推动着生产方式的不断变革。

(三) 理论价值与推进

把五因素论上升到“生产力发展要素”的理论层面，不止于跳出“三要素”说那种静态的结构剖析方式，更在于呈现出推动生产力不断发展的动态条件体系。以往的“三要素”说习惯于把生产力化约为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三样实体性要素，这种定义固然把握住了物质载体，却回答不了生产力靠什么向前发展，毕竟这些实体性的东西本身并不会自带发展动力。相比之下，五因素论的视野更宽，科学技术作为渗透性要素被纳入，生产中的组织方式扮演组织性要素的角色，自然条件则构成前提性要素，生产力何以能够发展的复杂机理由此得到较为完整的说明。这一提升同时也是对卫兴华先生“生产力多要素论”的发展和深化。本文借助文本贯通梳理出五种因素逐层叠加的内在理路，使“多要素论”不再停留于要素清单的简单扩充，而成为一套具备内在逻辑的系统理论；再加上唯物史观与政治经济学两个层次的区分，也为理解生产力发展的微观机理和宏观规律打开了新思路。需要说明的是，这一提升并非没有边界，本文讨论主要集中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二、三卷中更为丰富的相关论述，只能留待今后的研究进一步挖掘。

5. 结语

本文通过原著文本的梳理及学界上各种观点的学习和分析，我们可以知道，首先，五因素论并不只是《资本论》商品章中孤零零的枚举式判断，它实际上贯穿了《资本论》第一卷的几个核心篇章，构成了一套系统的分析思路。在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三个发展阶段中，这五种因素一层层叠加进来、逐步深化，最终形成了一个完整的逻辑闭环。其次，我们再借助唯物史观与政治经济学的层次区分，本文又往前推进了一步，把五因素论从“决定劳动生产力”这一政治经济学层面的命题，上升到“生产力发展要素”的

唯物史观范畴，同时也把“决定”一词中规定与限定相统一的辩证含义揭示了出来。这一提升为理解新质生产力提供了理论参照，新质生产力的核心是科技创新引领的生产方式变革，涉及到五因素中“科学的工艺应用”和“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的根本性变化，发展新质生产力应该是五个因素的协同变革和系统升级[11]。

参考文献

[1] 卡尔·马克思, 弗里德里希·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53, 210, 366, 371, 378, 382, 393, 403, 396, 444, 441, 483, 484, 449, 59.

[2] 胡钧. 生产力与劳动生产力[J]. 当代经济研究, 2001(2): 63-64.

[3] 谢富胜, 江楠, 匡晓璐. 马克思的生产力理论与发展新质生产力[J]. 中国人民大学学报, 2024, 38(5): 1-13.

[4] 刘瓒, 王振中. 马克思的物质生产力与劳动生产力审辨——评新质生产力的一种流行解读[J]. 华北电力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6(3): 1-9.

[5] 卫兴华, 李凯明. 关于生产力的内容和发展生产力的问题[J]. 哲学研究, 1980(11): 41-48.

[6] 哈里·布雷弗曼. 劳动与垄断资本: 二十世纪中劳动的退化[M]. 方生, 朱俊基, 吴忆萱, 等,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78.

[7] 迈克尔·布若威. 制造同意: 垄断资本主义劳动过程的变迁[M]. 李荣荣,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8.

[8] 王欢, 杨渝玲. 马克思生产力思想的逻辑进程及现实启示[J]. 北京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4, 26(1): 1-11.

[9] 卡尔·马克思, 弗里德里希·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1 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532-533.

[10] 卡尔·马克思, 弗里德里希·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0 卷[M]. 第二版.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305.

[11] 唐正东. 新质生产力与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中国化新境界[J]. 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 2024, 10(4): 15-26.